

广州骏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参股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与李忠敏，谭志嘉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广州美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703房，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52,600.00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52,6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5.00%，李忠敏出资人民币8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76%；谭志嘉出资人民币200,000元，占注册资本19%。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公司投资24万元，认缴广州美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2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溢价部分18.74万元计入广州美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根据《公司章程》的授权，该投资权限属于总经理决策范围，公司总经理已作出决定进行投资。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需经当地工商管理行政部门的注册登记。

(四)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新领域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属于公司主体业务的完善和补充。

二、交易对手的情况介绍

(一) 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介绍一（自然人）

交易对手方姓名：李忠敏

交易对手方性别：男

交易对手方国籍：中国

交易对手方住所：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金夏街道金砂路 89 号 8 幢 404 房

与本公司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

(二) 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介绍二（自然人）

交易对手方姓名：谭志嘉

交易对手方性别：男

交易对手方国籍：中国

交易对手方住所：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广海大道西 14 号 5 座 402

与本公司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以自有资金对广州美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广州美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 117 号 703 房

经营范围：科技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钟表零售；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服装零售；装饰用塑料、化纤、石膏、布料零售；五金零售；工艺美术品零售；玻璃钢制品零售；陶瓷装饰材料零售；电子产品零售；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玩具零售；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文具用品零售；办公设备耗材零售；木制、塑料、皮革日用品零售；通信设备零售；日用杂品综合零售；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李忠敏	人民币	800,000.00	76.00%
谭志嘉	人民币	200,000.00	19.00%
广州骏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52,600.00	5.00%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业务发展规划，通过参股公司的运作完善公司业务结构，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业务构成。

(二)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参股公司的投资金额相对较小，风险相对可控。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五、关于交易实质的其他内容

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 《广州骏伯网络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参股广州美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决定》（广骏字[2016]第 33 号）。

广州骏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5 日